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翁雅純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54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G471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313611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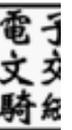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6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4SD6KU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年6月底九大分區國中輟學人數相關報表，請
貴校落實中輟防治，輔導學生穩定就學，以維護其就學權
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112學年度關懷中輟生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積極協助目前尚有中輟狀態學生於113年7月31日前
完成復學，避免113年8月1日成為新學年度首輟生；另，各
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於暑假期間不執行強迫入學作業事
宜，請各校註冊組務必留意。
- 三、倘學生參加校內辦理暑假相關課程，因非為正式上課天
數，請校方不可因學生未出席而列入曠課計算與中輟通
報。
- 四、針對9年級畢業生，請務必在學生或家長辦理離校程序前完
成中輟復學手續（倘該生被收容入所或機構安置則視同復
學），倘無法於113年7月31日前完成復學手續，「全國國民



中小學中輟生通報及復學系統」無法撤除學生名單直至學生滿16歲，屆時會視同貴校113學年度首輟生名單與人數計算並需完成國教署列管個案專案報告；截至113年7月10日，尚有9年級畢業生尚未完成中輟復學之名單如下(計2名)：

(一)淡水分區：正德國中1名。

(二)新莊分區：中平國中1名。

五、請各校務必落實「新北校園通APP」之「上課Y0」點名系統，確實掌握學生出缺席名單；本市提供公立國中「新北校園通APP」之「上課Y0」點名系統於112年9月至113年6月使用率(已排除學校附幼、國小部及高中部數據)，各校使用率詳見附件6，列出113年6月上課Y0點名系統使用率不到5成之學校名單，請學校積極宣導並推動落實(計32校，佔本市公立國中40.5%)：

(一)七星分區：秀峰高中國中部、樟樹實中、青山國中小國中部。

(二)三重分區：三民高中國中部、明志國中、三和國中、鷺江國中。

(三)三鶯分區：明德高中國中部、樹林高中國中部、桃子腳國中小國中部、安溪國中。

(四)文山分區：安康高中國中部、五峰國中。

(五)板橋分區：光復高中國中部、板橋國中、江翠國中、溪崑國中、重慶國中、中山國中。

(六)淡水分區：正德國中。

(七)新莊分區：丹鳳高中國中部、新泰國中、福營國中、林



口國中、中平國中、頭前國中、義學國中。

(八)雙和分區：永平高中國中部、永和國中、福和國中、積穗國中、自強國中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豐珠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、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新北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